

辛亥革命前十年間
時論選集

生活·讀書·新知三聯書店

辛亥革命十年間
時論選集

第一卷

下冊

張枬 王忍之編

生活·讀書·新知三聯書店
一九六〇年·北京

下 册 目 次

浙江潮

- 民族主义論(节录) 余 一 (485)
- 公私篇 (492)
- 敬告我乡人 攻法子 (496)
- 四客政論 顧 云 (503)
- 新社会之理論(节录) 大 我 (509)
- 近时二大学說之評論 飞 生 (516)

童子世界

- 为外人之奴隶与为滿洲政府之奴隶无別 (526)
- 二十世紀之中国 薛錦江 (528)
- 法 古 君 衍 (529)

江 苏

- 哀江南 侯 生 (534)
- 政体进化論(节录) 竞 龢 (540)
- 教育会为民团之基础 書 屢 (547)
- 教育通論(节录) 云 窠 (551)
- 革命其可免乎 季 子 (560)
- 露西亚虚无党(节录) 韓 孙 (565)
- 国民新灵魂 壮 游 (571)
- 革命制造厂 (576)
- 新政府之建設 汉 駒 (579)
- 中国立宪問題 亚 卢(柳亚子) (594)

支那保全分割合論	逸 仙	(597)
中国白話报		
“中国白話报”发刊詞(节录)	白話道人(林 憐)	(603)
做百姓的身分	白話道人(林 憐)	(606)
時事問答		(609)
* * *		
新湖南	湖南之湖南人(楊篤生)	(612)
革命軍	邹 容	(649)
苏报案紀事(选录)		
释仇滿		(678)
康有为		(680)
祝北京大学堂学生	自然生(張 繼)	(682)
讀“革命軍”	爱讀“革命軍”者	(683)
讀“严拿留学生密諭”有憤	自然生(張 繼)	(685)
駁“革命駁議”	双种之中一双种	(688)
附录 革命駁議		(692)
虛无党		(696)
反面之反面說		(698)
国民日日报彙編(选录)		
箴奴隶		(702)
革 天		(714)
“上海之黑暗社会”自序	遜 公	(719)
黄帝紀年論	无 畏	(721)
王船山史說申义		(722)
中国古代限抑君权之法		(731)
道統辨		(735)
近四十年世风之变态		(740)

黃帝魂(逸乘)

- 論发辯原由…………… (745)
孙逸仙与白浪庵滔天之革命談…………… (749)
駁康有为書…………… 章炳麟 (752)
复张之洞書…………… 沈翔云 (764)
苏报案…………… (775)

一九〇四年

外交报

- 讀新譯甄克思“社会通詮”有感…………… (783)

新民丛报

- 中国人之缺点…………… 飲冰室主人(梁启超) (788)
美国政治略評…………… 飲冰室主人(梁启超) (792)
中国历史上革命之研究…………… 中国之新民(梁启超) (803)
外資輸入問題(节录)…………… 中国之新民(梁启超) (813)

江 苏

- 家庭革命說…………… 家庭立宪者 (833)
民族精神論…………… (837)

覺 民

- 新旧篇…………… 敢 生 (850)
論婚礼之弊…………… 陈 壬 (853)
无鬼說…………… 导 迷 (859)
生死界与名誉界…………… 灵 石 (862)
墨翟之学說…………… 覺 佛 (865)
讀“黑奴吁天录”…………… 灵 石 (869)
天演大同辨…………… 君 平 (872)

中国白話报

- 做百姓的事业 白話道人(林 憐) (875)
- 保护綢緞的法子 平陆氏 (877)
- 時事問答..... (882)
- 論激烈的好处.....激烈派第一人(刘师培) (887)
- 經商要言.....沪南商学会會員演述 (890)
- 国民意見書(节录) 白話道人(林 憐) (892)

女子世界

- 論中国女学不兴之害 竹 庄 (922)
- 女子家庭革命說 丁初我 (925)
- 論鑄造国民母 亚 特 (929)
- 哀女界 亚 卢(柳亚子) (933)

东方杂志

- 論中国民气之可用 崇 有 (938)
- 論中国改革之难..... (940)
- 論中国立宪之要义..... (941)
- 論朝廷欲图存必先定国是..... (944)
- 論近日民变之多..... (947)

揚子江

- 风水論..... (949)
- 論民族之自治 遯 园 (953)
- 专制之結果 遯 园 (957)

二十世紀大舞台

- 論戏剧之有益 佩 忍(陈去病) (961)
- 書刊介紹..... (966)

浙江潮

民族主义論(节录)

余 一

緒 言

亘十九世紀二十世紀之交，有大怪物焉，一呼而全歐靡，而及于美，而及于澳，而及于非，犹以为未足，乃乘风破浪以入于亚。

亚人未識之也，乃无意識之乱动。見其皮与毛，以为其全体也，則曰皮曰毛；見其手与足，以为其全体也，則曰手曰足。其稍稍上焉者則見其筋，見其骨矣，然不能举其全体而解剖之，其构造、其生长、其发达，皇乎瞠乎，其未之聞也。三十年来之制造派，十年来之变法派，五年来之自由民主派，皆是矣。夫言各有当，其时，吾誠不敢拾后者以傲前。所可痛者，則以吾数千年神明之胄，业将迫之于山之巔、水之涯，行将尽其类而后已，环宇虽大竟无容足之区，病将死矣，曾不知其病之所在死之所由。嗚呼，今吾不再拭一掬泪以为吾同胞告，則吾恐終为所噬而永永沉淪万劫不复也。乃言曰：今日者，民族主义发达之时代也，而中国当其冲，故今日而再不以民族主义提倡于吾中国，則吾中国乃真亡矣。

蹴腊丁，凌偷通，泱泱乎，大风哉，斯拉夫种族，其将来之雄主矣乎！虽然，彼其始也，乃为偷通人种所束縛，抑抑不自胜，而卒至今日者何以故？誠哉，天下事皆人为也。吾乃涓涓以思。在昔百

年以前，則有約翰哥拉其人者，乃實以民族主義提倡于其族，所謂斯拉夫統一主義者是矣。其始也，抱一荒唐無據之主義，以自信，以自解；其繼也發于文章，被于詩歌，以浸潤于國民；其終也，及行之于政略，用之于外交，以之為教育，而天下咸受其影響矣。嗚呼，夫孰知莫大之事業，乃自區區一僧正基之。誠哉，天下事皆人為而已。英雄去人若此其未遠也。

德意志之未建聯邦也，各邦無所統一，群侮紛來，岌岌乎危哉，然其一戰而霸，名振天下者則何以為之也？曰民族主義。伊大利之未建新國也，過羅馬之故都，則禾麥離離，有不傷心者乎，然而三傑出，一統成，至今偉然成一強國者，則何以為之也？曰民族主義。當其義之昌也，一二志士提于前繼于後，奔走號呼于其國，精神格之矣；其未得之也，則有粉身碎骨、一瞑不顧瀝血以告天者。然後知今日彼之安其安，樂其樂，自食其力，自享其功，而昔日之奔走呼號者，其功為不可及矣。

緬彼先哲，顧我邦人，我祖我父，胡寧忍予，用述芻言，敢告兄弟。嗚呼，風潮急矣，勢力大矣，及早回頭，猶恐勿及，一再遲疑，則若紅、若棕，其前例也。天之下，地之上，凡我皇帝以來，繼繼續續，二千余年以至今日之血族，若叔伯諸兄弟都來听者。

第一章 總論

第一節 民族主義之定義

合同種異種，以建一民族之國家，是曰民族主義。

解之曰：吾聞之哲人矣，國家之起原，由于民族之競爭也。吾故逆用其例，以言曰：凡立于競爭世界之民族而欲自存者，則當以建民族之國家為獨一無二義。古者荒矣，吾無論。自有人類以來，當其始也，界以一山，間以一水，周旋經營于一小天地內，則無論優

者、劣者、强者、弱者，皆足以自存，儉一息焉。然而水土平，男女生，种发而智进，則触接交通而竞争起，而胜败見，胜败見而死生存亡之机决，于是数群之内，有其智力强者，則能群同族以造一組織体，以御他群。他群綑，其組織之善焉者則胜其綑者焉，其尤善者則尤胜焉。数千年兴亡之迹，視此矣。其組織体之进化也，則名之曰国。凡立于一国之下，而与国家关系休戚者，則曰国民；立于一国下，而与国无关系休戚者，則曰奴隶。有国之民存，无国之民亡；有国民之国存，无国民之国亡。国也者，視其国民之数之多寡，国民之力之强弱为比例。而凡可以为国民之資格者，則必其思想同，风俗同，語言文字同，患难同其同也。根之于历史，胎之于风俗，因之于地理，必有一种特別的固結不可解之精神。盖必其族同也，夫然后其国可以立，可以固，不然則否。

条頓民族者，实今日世界上最优之民族也。自羅馬解紐以来，彼即能自認其政治上之天职，以建一最善之組織体。彼能倡代議制度，使人民皆得参与預政权，定团体与各个人之权限，定中央政府与地方自治之权限。彼遂能發揮其本族之特性，合人民之权以为权，合人民之志之力以为志以为力。彼遂能力战群族而胜之，使其本族日滋长发达而未有已。茲其賜則何自而得之也？曰民族主义，曰民族国家。惟民族的国家，乃能發揮其本族之特性；惟民族的国家，乃能合其权以为权，合其志以为志，合其力以为力，盖国与种相剂者也。国家之目的，則合人民全体之力之志願，以謀全体之利益也。而种竞之公例，則彼所得此所失，彼之兴此之祸也。然則一国而容二族乎？以言特性，則各异其异，孰从而發揮之；以言合其意、合其权，則其意相背，其权消长，又孰从而合之。故曰：一国之内而容二族，則舍奴隶以外，无以容其一，否則灭之，否則融之化之而已。灭亡之烈者也，融之化之亡于无形者也，奴隶亡于久者也，其亡一也。彼其于国也，則亦无关系也已矣。有茲国也，則我奴

隶，則我亡，則我融；无茲国也，則亦亡，亦融，亦奴隶。一而已矣，何有于国！若夫其一族之智而强者，則恐其亡也，无已，离而去之，以自建国。其上者若日耳曼之于奥，其次若伊大利，其次若匈牙利、若羅馬尼亞。無論其大其小，其强其弱，而要之彼終不能合异族以建国。盖十九世紀中之战争、之政略、之外交，紛扰变幻，磅礴天地，而要之皆民族主义之风潮为之也。其为說岂不然哉！

虽然，今日欧族列强立国之本，在民族主义，固也；然彼能以民族主义建己之国，复能以民族主义亡人之国。嗚呼，若吾叔伯諸兄弟，苟讀亡国之史，睹棕、黑之慘，其亦有惻惻而悲者乎？亦有悲焉而一为深思者乎？夫物竞之例，适者生存，非必虔刘而侵杀之，而彼自斃于天壤間。嗚呼，彼不自存，何尤于人。然而彼之所以不能自存，与夫人之所以亡之之术者，盖亦可以深长思矣。夫今日者，民族膨胀之时代也。內力不充，自相离乱，而适以处民族膨胀压力最盛之时代，是犹复空杯于水，而欲水之不入其中也，其可得歟！而数千年以来繼繼承承之血族，皆自此斬矣。若吾伯叔諸兄弟，将何以处此？

今既述民族之所以建国之原，則請就民族的国家而解剖之。盖有二大原質也：其一曰发揚固有之特性，其一曰統一全体之群力。

以民族主义而亡人之国也，其大要二策。其一則以战斗力直接而亡之。直接以亡之者何？凡优强民族移植于别地，与其土著遇，始則离其同族之心，繼則握其全体之权，終則遂厄其資生之具，此以战斗力胜之者也，非必日执干戈以从事也，而一战而敗，一敗不复存。試举其例。其在外則若英是。彼殖民之于海外，凡土著与之遇，无一而不风靡者，其数日以少，其种日以下，其占領土日逼以狭，局局于山之巔水之涯，世界之事业彼遂不能与聞矣。其在內則汉族是也。其初发也沿黄河域以南，日逐发达，遂使昔时在支那土

地上占最大之勢力之苗族，日逼于南，至今日則无遺种矣，其故迹之犹可見者，則苗裔是也。此一策也。由此策而生統一群力义。統一群力者何？曰凡一族而欲竟自存者，則未有其內力不一而能有济者也。人类伙矣，試問其名各亲其親子其子，而何以有国生也？而何以有国者存，无国者亡也？而何以国矣，而欧洲非民族的国家，乃絕迹于十九世紀也？則豈不以一人之力，不足以敌群，而一人之生必分业互济，而其生始遂者乎。是故种不能統一，則不能成国，則此种亡；国不能統一則不复成国，則国亡，而种随之。故曰民族主义者，对外而有界，对内而能群者也。民族膨胀之风潮起，而欧美之政党政治日即衰頹，斯非其明征哉？

其以同化力間接而亡之者則奈何？曰凡优强民族与劣弱相遇，其文明之同化力，乃能吸入而融化之，如冰雪之溶于水，不瞬而无余迹矣。由此而有發揮特性义。發揮特性奈何？曰厉其固有使足与世界相竞而已。故凡同化力之大小，一視其文明程度高下以为差，不可强也。夫国于世界而有历史，則自其“祖宗社会”之所遺，固有不能不自国其国者矣。不能不自国其国，而其国民之文明力，乃不能与人抗，則天行之压力，乃迫之使不得不去旧而取新。虽然，去之取之自己者，則能吸入而融化之，而活用于，其种存，其国兴，則必国民盖用其特性者也。与之去之自人者，則奴隶而已矣，其种絕，其国亡，是必其不能善用其特性者焉。故吾謂一民族之于世界，犹个人之于学。同一理，同一書，十人百入学之，則所得必十必百。盖外界之所异，必視其內力厚薄以为差，久之内外复互相剂焉。此則历攷文明进步之階級而得之者也。故曰特性者运用文明之活力也。种之强弱，視其文明；文明之高下，視其运用力。而不然者，則何以希腊羅馬为文明之祖，而今日之享其光明者，乃在日耳曼林中之蛮族也？

則更就非民族的国家之結果而論之，又有二：一曰分裂，一曰

委弃。由前之說，則瓦解之謂也；由后之說，則土崩之謂也。夫一国而至于非土崩則瓦解，則不成其为国矣。吾故得而断曰：非民族的国家，不得謂之国。虽然，其分也，其弃也，皆发于国民之内力，莫知其然而然者也。而其出此入彼，則又以当时地势之分合，与其国民能力之强弱以为衡。請詳言之。

何为分裂？曰：集多数人民，以公同之力之志意，向公同之目的，发公同之行为者，則曰国。而置一国于此，其内容則鍵結无数之异族焉，其思想不同，其語言不同，其风俗习惯不同。因此四者，而利害乃相馳焉，而感情乃相背焉，而欲鍵而結之，而出于公同，无已則以政府之威压力。虽然，自古及今，有不亡之国者矣，未有不亡之政府者也。及政府之能力衰，而民族的反拨性起。吾証之于远，則羅馬是也。彼虽能鍵无数民族于一国下，然一时而已，不轉瞬而亡也。吾証之于近，則蒙古是也。彼能并欧亚二大族而統一之，然泡影焉。彼之造国也，以侵略征服为原質。侵略征服之国家，未有不至于分裂者也。虽然，分不分又有地理之关系焉。盖非民族的国家而至于分裂，必其地理之华奇破碎易于疆域，否則幅員过大交通不便者也。不然則政府之威压力必强，而其民流于委弃。其次則能力之关系。盖国民必自認其建国之天职，自知国之为我，始能于政治上关心其利害，而別結同族以建国。不然則同国者同族可，异族可，我本与国无关系也，知有我而已，則亦委弃之类也。若其民族之政治能力甚强，其地势又不适于分裂者，而至于分，則自近頃人为力能远胜于天然，近时或有之，古无有也。若其地势适于分裂，而人民之政治能力又甚薄弱者，則必焦烂残杀而相率于亡。嗚呼，吾讀印度史吾心伤矣。

何为委弃？曰：委弃者，专制政治之結果，人民皆推其国为政府所有，而不与聞其休戚也。吾上言非民族的国家，其内容之感情利害相背，而必至于分裂固矣。虽然，当人为力薄弱之时，无论人

心若何之刺激，而終不得不屈伏于天然，此亦勢之无可如何者也。夫美与英，本同族也，而卒至相离，論者得无以同族統一之說为无征乎？而不知是实地理上之势力有以强之也。是固一国之內，其人民之感情既相悖，而其地理又日趋于統一，則中央集权之制发达必甚早；而政府之能力乃利用其天然，日益以强，专制之政治必至于圓滿无缺，而民之能力必日衰。当此之时，則其人愚，其气衰，其声消歇，君不知民，民不知国，各私其私，乃置其国于无何有之乡，盖虽无外族，而其国之亡也早矣。故由分裂而强之統一，由統一而乃用专制，由专制而至于国民皆委弃其国。嗚呼，是亦一定之階級，无所用其疑者矣。吾是以知中国之中央集权制发达甚早，盖有由矣。黃河流域，一望千里，其地势則易于統一也；而汉族自西方来，其間本土之蛮族，必錯綜繁殖，不可紀极，至春秋时尚有赤狄、白狄之混杂中原，盖可見矣。是故仲尼祖述尧、舜，倡大一統而尊王，在当时为审时之談，而后世用以为利己。专制之局定，而五胡之祸来。讀史至无聊处，誠足兴无穷之感，而涓涓以悲也。

准斯以談，則立今日之舞台而欲自存者，可以見矣。种类大竞争之世，其种之死生存亡，一視其所依之国之种类以为衡。国种而良也，改政必易；国种而否也，改政必难。不观夫英乎，英民族的国家也，何其民权发达之早，而立宪政治乃为世界之母也！不观夫日乎，日民族的国家也，何其政治改革之速，而三十年間遂雄視东方也！不观夫法乎，法民族的国家也，何其自由流行之速，而虽叠經丧乱尚能光其祖国于今日也！反之則如奥，奥政之得改革何其迟也，必待日耳曼、伊大利、匈牙利既分既去，其所存者仅仅其本族，而后始一得自由。則如俄，俄本不得謂之为非民族的国家，然終以函异族太伙，故自由政策发达甚迟，十九世紀中終不能雄飞于世界。則如印度，而今亡矣。总而言之，今日欧美之政治、教育、制度、軍事，

有所謂立憲政治者，有所謂國民教育者，有所謂自治制度者，有所謂國民皆兵者，苟行之于非民族的国家則一步不能行，一事不能舉。淺見之徒，輟拾其一二新說，以矜矜自得，而不知本源之所在，耗矣哀哉！

噫，台灣之民，印度之遺，吾常一見其影而泪泠泠下，曰嗟乎此亡國之民也。夫彼亦何不可曰，吾之國為大英、為大日本，煌煌乎有名譽于世界也，曷嘗亡。然則，吾向者之言為無當乎？亡國與不亡國，其界何在，普天下好男子為吾下一斷語來。

（浙江潮第一、二期，二月、三月出版）

公 私 篇

聞吾國忧時士大夫之言曰：今其公天下！今其公天下！法蘭西之革命，其公也；美利堅之獨立也，其公也。彼其視天下為天下人之公共產物，而非敢攫之局之，則天下人亦時出其財若物，以與君一人共享其樂利。若是者其國昌，其民強，其君亦與民同體而無害，而不然者則否。

嗚呼，如此言世，蓋有不能公復其國者矣，惡有不能復其國者哉！著者曰：有之，有之自中國始。

何以言之？今夫種族之戚，屠戮之慘，天下之至痛也，而吾中國則甘之。競爭之劇，抵拒之烈，天下之至危也，而吾中國則安之。奪吾主權，隳吾國防，蹂躪樹割吾祖宗墳墓之地，子孫生息之鄉，天下之至辱也，而吾中國則置之聽之。彼其心寧不知凡若此者，誠至可痛、至可危、至可辱之事也，而卒甘之、安之、置之、聽之者，何也？亦曰：吾身一私人也，吾國一世界公國也，世界大矣，何患無君。夫

是以前視中國也，恒不以我之中國視中國，而以君主之中國視中國；且不以中國人之中國視中國，而以天下人之中國視中國。遂乃以順民之資格，實行公天下之主義，簞食壺漿以迎來者，以斬為奴為隸于異姓異種之箝制之下而不自愧惜。嗟嗟！沈沈二千余年，暗暗二十四姓，籀其史焉，徘徊其鐘簫焉，吾民族之性質，未始不如是，是其足道者！而要其原因，則一言以蔽之曰：惟公之故，惟无私之故。

斥乎哉公私之界說之禍吾中國也。出一言焉，行一事焉，托于公則群稱道之，邻于私則群非笑之，且不獨非笑之，抑必排之斥之僂辱之。腐儒淺夫之守此學說，數千年于茲矣。其意蓋曰：公于私之二主義，固至反對而至不相容者也。夫使此二主義，誠至反對，誠至不相容，則嚴其界而固防之也亦宜。然亦一即公与私之實义而思之否耶？今夫孝子何以不孝他人之亲而孝其亲？今夫寡妻貞婦何以不爱他人之夫而爱其夫？今夫令主誼辟何以不保他人之子孙而保我子孙？何以不保他人之黎民而保我黎民？則私之为也。澆假而孝子者，不独孝其亲而且孝他人之亲；澆假而寡妻貞妇者，不独爱其夫而且爱他人之夫；澆假而令主誼辟者，不独保我之子孙黎民，而且保他人之子孙黎民，則岂非至公乎哉！然而不轉瞬而指摘必加之，而詬誶必随之矣。由斯以譚，則夫私之云者，公之母也；私之至焉，公之至也。在吾國人非不諗之，而奈何至于与身有密切之关系之國家，則獨相諉相讓，相距相离，推而远之，引而避之，必不肯以我之中國視中國，而以君主之中國視中國，且必不肯以中國人之中國視中國，而以天下人之中國視中國；声息渺不相聞也，利害渺不相涉也，休戚渺不相关也，痛痒渺不相問也，易一主則复一主，复一姓又經一姓，佝佝倪倪，蜷伏其下，长此諗古，而不自覺也。且夫茲心也，自吾民族言之則誠禍甚，而于君主言之則又利甚。何也？人人不欲私其國，而君主乃得独私其國矣。而污吏敗

类，乃得奉其国以为君主一人之私物，而上以僕妾色以求荣，俳优狗馬行以求祿，而下以逞其縱恣殘賊之手段矣。語曰：“物必自腐而后虫生之，权必自丧而后盜攫之。”势有固然，无足怪者。虽然，盖亦自人人不欲私其国，而国之血脉乃不貫注，而国之躯壳乃不完备，而国之病乃日益深，乃昏、乃髦乃益不可治疗。吾于是知創此公与私之名，而发为此至公与奴之見者，必自专制君主始无疑也。不則必一二嬖幸臣为此以推波而助虐者也，不則必一二鄙儒为此以献媚而乞怜者也。盖私之一念，由天賦而非人为者也。故凡可以入人类界中者，則無論为番、为蛮、为苗、为傜，自其生时，已罔不有自私自利之心存；然人人有自私自利之心，于专制君主則不便甚。且罔不有能尤心、能忿心、能思想心、能担任心存；然人人有尤心、忿心、思想心、担任心，于专制君主尤不便甚。故必皇皇焉朝夕思所以剷除而推鋤之。然而显以剷除而摧鋤之，則又慮夫世必有起而与之为难者，計不若以隱，不若以晦，不若以不剷除为剷除，以不摧鋤为摧鋤。于是拥立出私之名号以为之俟，俾世无魁駑智不肖，罔不束縛于吾术中而不得自脫。然后出其一人之至私，指而說之曰：是天下之至公也，赴之赴之，吾将祿女；潰之潰之，吾将僇女。是故党会一国之分子也，則諡之曰結党营私；兴学一国之元气也，則号之曰假公济私。究之其所謂私者，不过曰不利吾君主一人之私而已。然而愚者不察，动率相戒，偶一言論，遭大詬詈。推而极之，至于为其国之民，而不敢拟議其国之政府之得失，昌言一邑之利弊，以播以衍，以有今日，遂以构成一不痛不痒麻木不仁之中国。嗟嗟，风雨如晦，灯烛无光；长夜昏昏，鼾睡未已；集涂夫而圈处之，群死尸而一室之。私乎私乎，亦既遏之，亦既排之，亦既錮之，亦既斬之，則又何自而激发乎？

且吾聞东西儒哲，著書立說，昌言大号，以震撼其国民之精神也，不曰独立則曰自主，不曰竞争則曰爱国，要其归宿，則亦一私之

代名詞而已。故其言曰：“文明与文明接，則以道理为势力；文明与野蛮接，則以势力为道理。”又曰：“凡为一国民，不得由外国人管轄之，又其国之全体以至一部分，不得被分割于外国，盖国民者独立而不可解者也。”夫是以日兢兢于物竞天择优胜劣敗之理，务求国权日益伸，民力日益涨，民气日益奋，种界日益峻，以出而制胜于外人、外国、外族，虽至断头折脛，夷伤遍野，血流成渠，不稍退悔。是岂有他哉，亦由于自私自利之一念，磅礴郁积于人人之脑灵、之心胸，宁为自由死，而必不肯生息于异种人压制之下之为之力也。可爰哉私也！今日不然，則美何以必排英而独立？意何以踣奥而建英国？今日不然，則和尔士达固之被領于丹麦，犹之被領于德意志也，而何以必血战图恢复？印度之夷于英，君犹是君，国犹是国也，而何以人人唾詈之，鄙夷之？是盖既立国于世界上，即不得不有界，即不得不有爭，私也者爭之原动力也。順原动力而颺举电掣以赴之者兴，逆原动力而隱忍姑息以媮旦夕安者亡。理固如斯，无可幸者。虽然，斯义也，吾中国儒哲，亦有言之者矣。孟子曰：“人人亲其亲长其长而天下平。”楊朱曰：“人人不拔一毫，人人不利天下，則天下治矣。”顧亭林曰：“虽有圣人，不能禁民之有私，善为国者，亦惟合天下之大私，以为天下之大公。”旨哉言乎！証諸西国史传則如彼，考之中国儒先之說又如此，嗟我國民可以悟矣！

而难者曰：一金之微，至于卖友，借父擻鋤，慮有德色，从井下石，往往而是，由斯以譚，未見其不能私也。否否，吾聞之，凡能私者，必能以自私者私国，必能以自利者利人。今夫中国，地則四千万也，人則四万万也，然而起視其世，問有一人焉，能营营終日，五內熏灼，私一邑事如其一家事者否？即問有之，而平均以計之，果能一邑得一人否？夫一邑至小也，一人至少也，然且不可得，則謂中国亡于不能私，誰曰不然。不然，則非我族类者之攘夺吾之权利，迫蹙吾之生命，如蛇如蝎，如狐之詐，如羊之狠，虽至儒者，必有